

灵璧县 2021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 统计公报^[1]

2021 年，全县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安徽重要讲话指示批示精神，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和省市县党委政府工作要求，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更大力度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国民经济持续平稳恢复，质量效益稳步提高，创新发展步伐加快，民生福祉持续改善，高质量跨越式发展取得新成效，为扎实推动“十四五”时期高质量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一、综 合

初步核算，全年地区生产总值（GDP）^[2]312.98 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增长 11%。其中：第一产业^[3]增加值 67.48 亿元，增长 8.4%；第二产业增加值 75.7 亿元，增长 17.8%；第三产业增加值 169.8 亿元，增长 9.3%。三次产业结构比为 21.6:24.2:54.2，分别对 GDP 贡献率 17.6%、35.9%、46.5%。人均地区生产总值达 32053 元，增长 11.9%。

图 1 2017-2021 年地区生产总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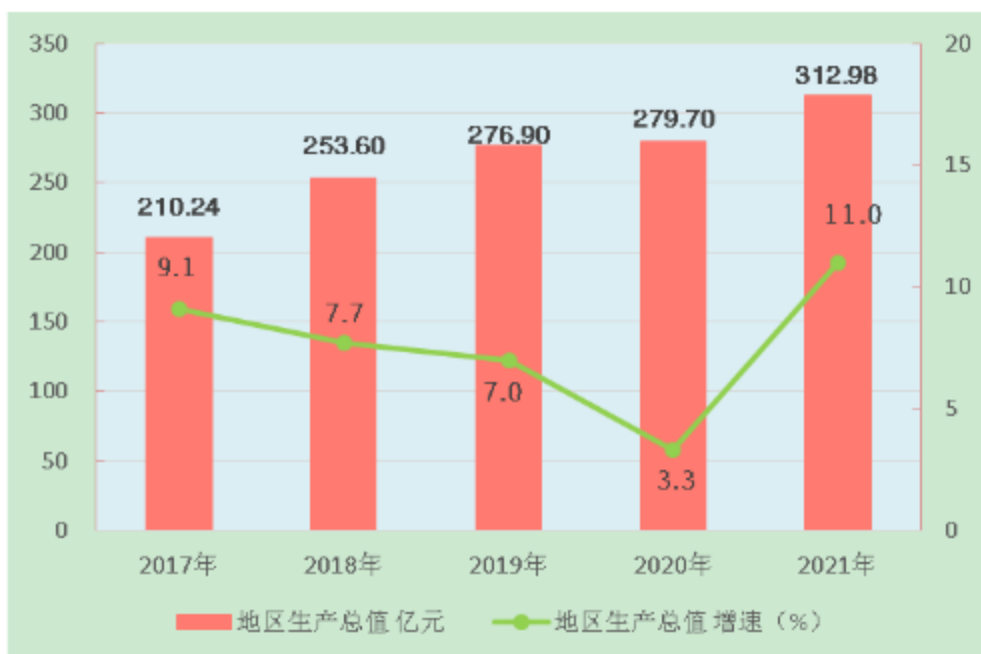


图 2 2017-2021 年三次产业增加值占全县生产总值比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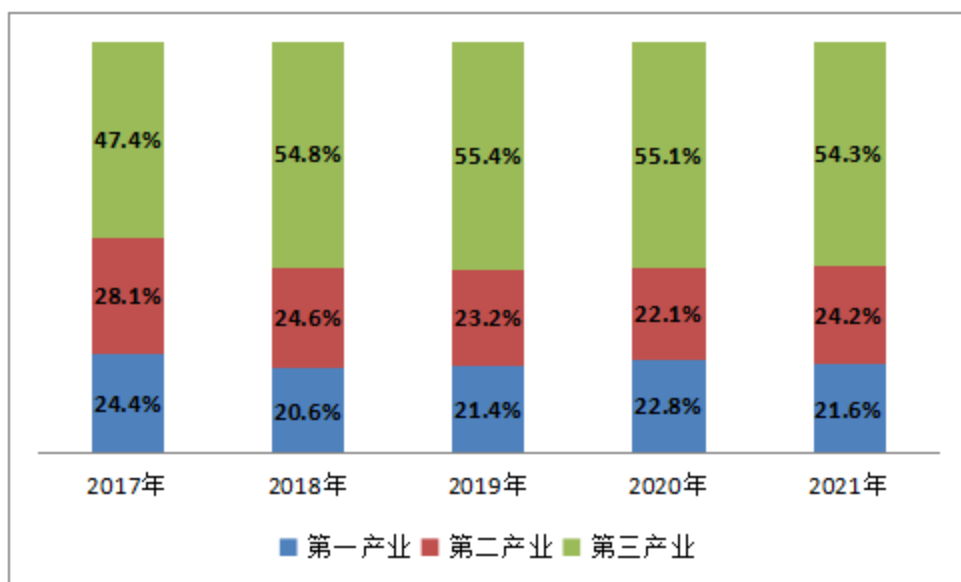


表 1 2021 年全县生产总值及增长速度

指 标	绝对数（亿元）	比上年增长（%）
地区生产总值	312.98	11.0
其中：第一产业 ^[3]	67.48	8.4
第二产业	75.7	17.8
第三产业	169.8	9.3
其中：农林牧渔业	77.83	8.5
工业	53.46	18.5
建筑业	22.24	16.2
批发和零售业	28.42	14.6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9.39	6.4
住宿和餐饮业	6.44	25.0
金融业	14.10	10.2
房地产业	32.27	6.1
其他营利性服务业	17.71	8.8
其他非营利性服务业	41.12	7.5

年末全县户籍人口 129.91 万人，其中：出生人口 1.36 万人，出生率为 10.45‰；死亡人口 0.75 万人，死亡率为 5.74‰；人口自然增长率为 4.71‰。年末全县常住人口 97.8 万人，比 2020 年第七次人口普查增加 0.3 万人，增长 0.4%。

二、农 业^[4]

2021 年，全县实现农林牧渔业总产值 131.17 亿元，增长 10.5%。其中，种植业实现产值 58.95 亿元、增长 1.8%；牧业实现产值 46.98 亿元、增长 24.2%；渔业实现产值 1.7 亿元、增长 2.5%；农林牧渔服务业 20.38 亿元、增长 8.9%；林业实现产值

3.15 亿元、下降 0.3%。

全年粮食作物种植面积 22.44 万公顷；粮食产量 107.98 万吨。其中，小麦 62.49 万吨，增长 2.69%；玉米 41.05 万吨，增长 3.48%；大豆 4.36 万吨，下降 2.14%。蔬菜及食用菌产量 37.74 万吨，增长 4.5%；瓜果产量 5.24 万吨，增长 3.3%；园林水果全年产量 6.55 万吨，增长 0.6%。

表 2 2021 年全县主要农产品产量及增长速度

产品名称	绝对数（万吨）	比上年增长(%)
粮食	107.98	0.1
油料	1.38	2.3
其中：花生	1.33	0.9
油菜籽	0.03	51.4
棉花	0.01	-33.9
糖料	0.01	去年同期为 0
药材	0.06	11.0
蔬菜及食用菌	37.74	4.5
瓜果	5.24	3.3

全年生猪存栏 45.2 万头，比上年同期增长 9.7%；出栏 80.1 万头，比上年同期增长 42.3%。牛存栏 3.29 万头、下降 3.2%，累计出栏 2.74 万头、增长 18.6%；羊存栏 20.9 万只、下降 15.4%，累计出栏 43.53 万只、增长 4.5%；家禽存栏 609 万只、下降 13.1%，累计出栏 1133.84 万只，增长 6.9%；禽蛋产量 4.26 万吨，下降 22%。

年末，全县农业机械总动力 181.48 万千瓦，比上年增长 2.6%。全县大中型拖拉机保有量 9357 台，比上年增长 6.72%；

联合收割机保有量 7027 台，增长 4.85%；主要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水平达到 93.26%；耕地灌溉面积 10.61 万公顷。

三、工业、建筑业和服务业

2021 年末全县规模以上工业企业 102 家，累计实现工业增加值比上年增长 22%。22 个工业大类行业中有 14 个行业产值保持增长，其中橡胶和塑料制品业增长 1389.3%、金属制品业增长 169.7%、木材加工和木竹藤棕草制品业增长 114%、通用设备制造业增长 59.2%、家具制造业增长 54.1%、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增长 38.4%、燃气生产和公用业增长 20.6%。全年战略性新兴产业产值增长 26.2%，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下降 39.2%，农产品加工业产值增长 90.3%。

表 3 2021 年全县规模以上工业主要产品产量增长速度

指 标	比上年增长(%)
滚动轴承	402.4
小麦粉	17.6
饲料	15
机械化农业及园艺机具	44.9
建筑用天然石料	-31.2
纱	-6.7
家具	-14.7
服装	-7.1
人造板	16.1
机制纸及纸版	97.8
熟肉制品	25.6
商品混凝土	41.2
水泥	7.8

规模以上工业统计的主要产品产量中，滚动轴承比上年增长 402.4%、小麦粉增长 17.6%、饲料增长 15%、人造板增长 16.1%，水泥增长 7.8%、机制纸及纸板增长 97.8%、商品混凝土增长 41.2%。

全年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实现营业收入 87.4 亿元，比上年增长 22.9%；实现利润总额 9.7 亿元，下降 19.7%。

全年建筑业增加值 22.24 亿元，比上年增长 16.2%。年末具有资质等级的总承包和专业承包建筑业企业 7 家，比上年增加 2 家。全年建筑企业房屋建筑施工面积 262.9 万平方米，增加 129.1 万平方米；房屋建筑竣工面积 130.4 万平方米，增加 19.2 万平方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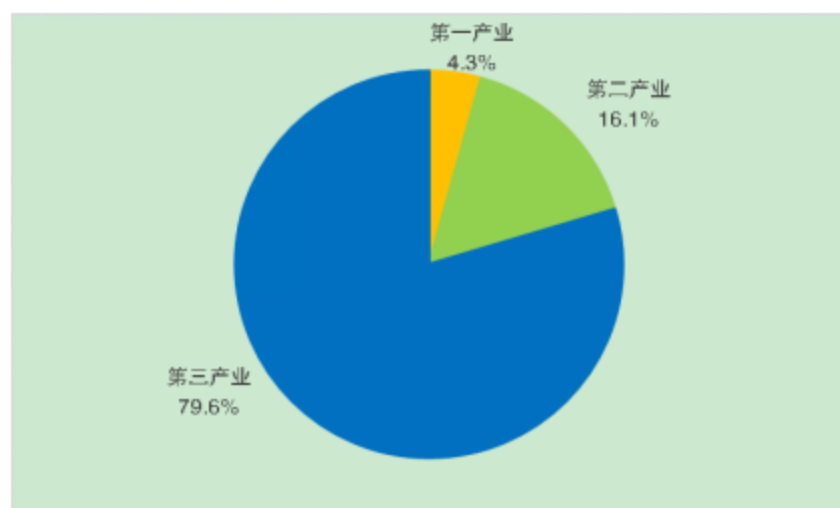
全年服务业增加值 169.8 亿元，增长 9.3%。其中，批发和零售业增加值 28.42 亿元，比上年增长 14.6%；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增加值 19.39 亿元，增长 6.4%；住宿和餐饮业增加值 6.44 亿元，增长 25.0%；金融业增加值 14.1 亿元，增长 10.2%；房地产业增加值 32.27 亿元，增长 6.1%；其他服务业增加值 58.83 亿元，增长 7.9%。

四、固定资产投资

全年全县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比上年增长 26.5%。其

中，工业投资增长 27.2%，民间投资增长 7.7%，建安工程投资增长 35.3%。分产业看，第一产业投资增长 14.0%，第二产业投资增长 26.9%，第三产业投资增长 27.2%。

图 3 2021 年三次产业投资占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比重



全年房地产开发投资 59.41 亿元，比上年增长 18.5%。商品房销售面积 97.71 万平方米，增长 27%；商品房销售额 5.7 亿元，增长 17.7%；年末商品房待售面积 19.6 万平方米，增长 96.4%。

表 4 2021 年分行业固定资产投资额（不含农户）增长速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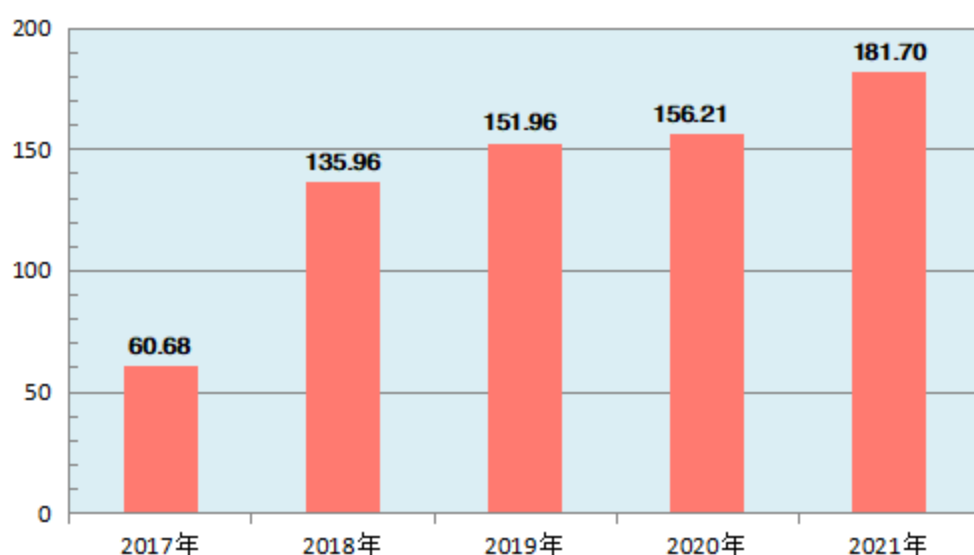
行 业	比上年增长 (%)
农、林、牧、渔业	14.0
采矿业	
制造业	125.3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80.2
建筑业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0.4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批发和零售业	
住宿和餐饮业	

房地产业	30.7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51.3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35.3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100.0
教育	123.7
卫生和社会工作	-2.8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84.1
公共管理和社会组织	-96.3

五、国内贸易和对外经济

全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181.7 亿元，比上年增长 16.3%。按经营地分，城镇消费品零售额增长 18.1%，乡村消费品零售额增长 10.4%。按消费类型分，商品零售额增长 16.2%，餐饮收入增长 16.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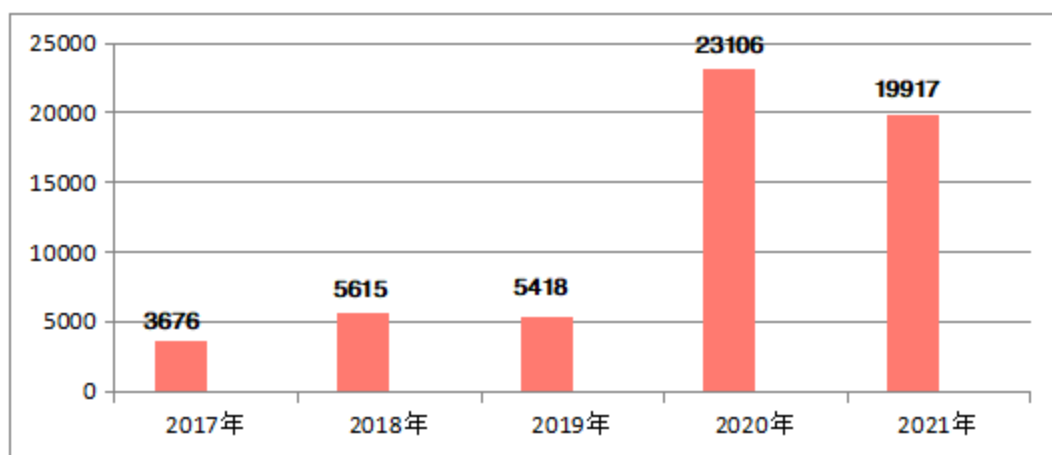
图 4 2017-2021 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亿元）



限额以上商贸单位零售额中，家用电器和音像器材类增长 31.8%，书报杂志类增长 28.1%，中西药品类增长 13.0%，石油及制品类增长 46.8%，电子出版物及音像制品类、家具类分别增长 4.9%和 68.5%。

全年进出口总额 1.99 亿美元，同比下降 13.8%。其中，出口总额 1.99 亿美元，下降 13.8%。全年实际利用外商直接投资 1.41 亿美元，增长 7.5%。

图 5 2017-2021 年进出口总额（万美元）



六、交通、邮电和旅游

全年旅客周转量 1.56 亿人公里，下降 51%。公路货物周转量 40.55 亿吨公里，增长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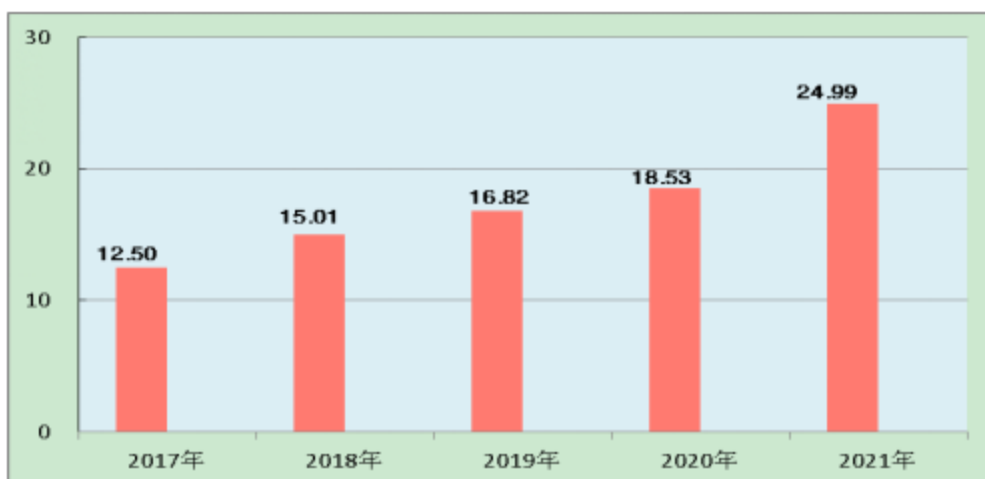
全年邮政业务总量 1.67 亿元。年末移动电话用户 98 万户，互联网宽带接入用户达到 35.5 万户。

2021 年，景区共接待游客 60 万人次，旅游门票及其他收入约 380 万元。投入旅游发展基金 171 万元，积极推进乡村旅游、示范点改造提升等旅游基础设施工程，在钟馗文化园成功组织开展 2021 年中国旅游日暨非遗进景区活动。

七、财政、金融

全年财政收入 25.1 亿元，增长 35.2%，其中地方财政收入 15.6 亿元，增长 20.8%。全部财政收入中，税收收入 20.5 亿元，增长 57.3%；非税收入 4.6 亿元，下降 16.7%。财政支出 57.9 亿元，下降 2.5%，其中民生支出 49.3 亿元，下降 3.1%，占财政支出的 85.1%。从重点支出项目看，公共安全支出增长 16.0，教育支出增长 3.3%，农林水支出增长 4.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增长 5.0%。

图 6 2017-2021 年财政收入（亿元）



年末全县金融机构人民币各项存款余额 388.4 亿元，增长 9.6%。其中，住户存款余额 304.3 亿元，增长 13.7%。金融机构各项贷款余额 303.5 亿元，增长 27.7%。全县金融机构存贷比 78.1%，比上年提高 11 个百分点。

表 5 2021 年末金融机构人民币各项存贷款

指 标	年末数（亿元）	比上年末增长
各项存款余额	388.4	9.6
其中：住户存款	304.3	14.4
非金融企业存款	35.2	-15.0
广义政府存款	48.9	3.5
各项贷款余额	303.5	27.7
其中：住户贷款	171.8	27.4
非金融企业及机关团体贷款	131.7	27.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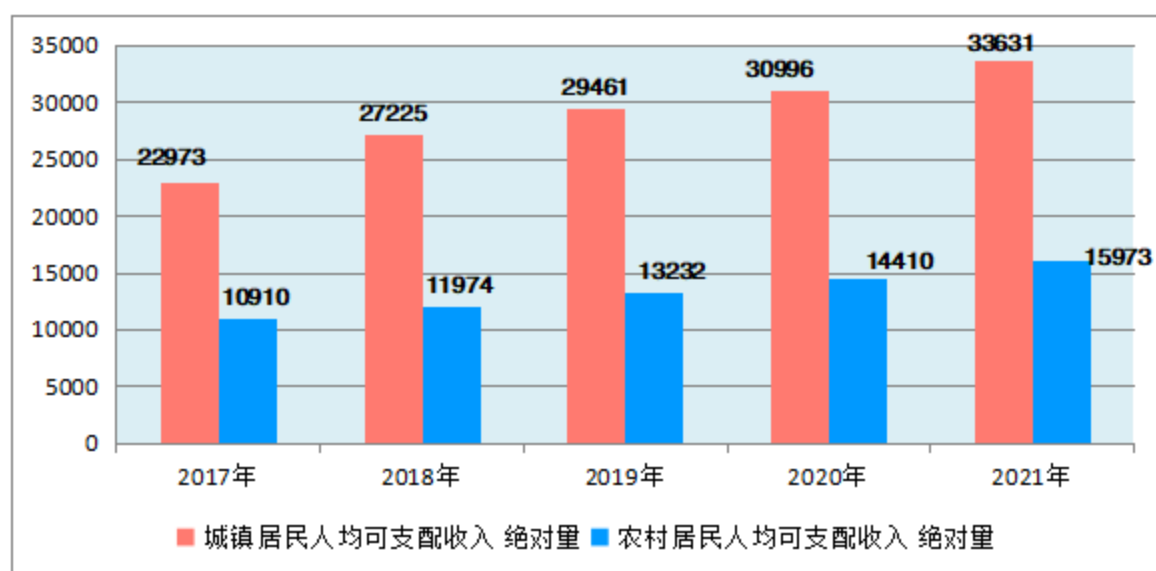
八、人民生活和社会保障

全年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21732 元，增长 10.1%。其中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33631 元，增长 8.5%；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15973 元，增长 10.8%。

全年居民人均生活消费总支出 15700.88 元。其中，城镇居民人均生活消费总支出 22068.20 元，增长 7.68%，城镇常住居民恩格尔系数 31.77%；农村居民人均生活消费总支出 12618.91 元，增长 14.62%，农村常住居民恩格尔系数为 33.56%。

全年城镇居民人均住房建筑面积^[6]41.34 平方米，农村居民人均拥有住房面积^[6]44.55 平方米。

图 7 2017-2021 年城乡居民可支配收入（元）



全年参加城乡居民养老保险人数 69.9 万人，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参保人数 4.09 万人。年末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数 117.2 万人，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数 112.5 万人。

九、教育、科学技术和文化

全县普通中学 39 所，在校学生 6.86 万人，专任教师 3970 人。普通小学 126 所，在校生 11.02 万人，专任教师 5194 人。高中阶段毛入学率 96.88%，初中适龄人口入学率 100%，小学适龄儿童入学率 100%。

全年高新技术企业 25 家，其中当年新增企业 2 家。2021 全县共获专利授权 38 件。

全县有公共图书馆 1 个，图书馆藏书量 7.5 万册。年末广播节目综合人口覆盖率 99.9%；电视节目综合人口覆盖率 99.9%。

全年组织开展 301 场“送戏进万村”文艺演出，放映 1337 场“百部优秀作品献礼建党百年”展播。灵璧县获评安徽省民间文化艺术（灵璧琴书）之乡。

全县共有非遗项目 118 项，其中国家级非遗项目 1 项，省级非遗代表性项目 7 项，市级非遗代表性项目 17 项，县级非遗代表性项目 93 项；非遗代表性传承人 290 人，其中省级 12 人，市级 26 人，县级 252 人。

十、卫生、体育和社会服务

2021 年末全县拥有医疗卫生机构 408 个。其中，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361 个，专业公共卫生机构 3 个。医院、卫生院 31 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11 个，其他卫生机构 2 个。全县实有床位 5261 张，其中公立医院 3645 张，民营卫生院 1616 张。全县医疗卫生机构技术人员 5075 人，其中，执业（助理）医师 2278 人，注册护士 2238 人。

全县举办小学生篮球、校园足球联赛、中小学乒乓球锦标赛、全民健身运动会等各项体育活动，累计近 10 万人次参加。灵璧县初级中学、灵璧县黄湾中学、灵璧县灵城南李小学等 8 所学校入选全国校园足球、篮球特色学校。

各种社会福利收养性单位 38 个，各种社会福利收养性单位床位数 8125 张。社区服务中心 20 个，城市社区综合服务设施覆盖率达 100%。农村五保供养对象 67770 人次。

十一、资源、环境和应急管理

全县有林地面积 4.63 万公顷，森林面积 4.41 万公顷，森林覆盖率达 20.88%，林木绿化率达 25.6%，活立木总蓄积量达 562 万立方米。

城区新增绿化 11.5 万平方米，新建完 2 座垃圾中转站、5 座公厕，改造提升 1 座收费公厕；已完成绿道建设，新增城市绿地 11.5 万平方米、改造提升园林绿地 2 万平方米，新增街头游园 3 个，新增绿道 5 公里。

铺设管网天然气管道中压 100 公里、低压 120 公里，全县累计新增配套用户 2600 户，累计已达 4.2 万户，城镇居民用气率达到 60%。

清除堤防违法耕种 16.7 万亩，拆除河沟两岸简易厕所 134 处，清理固体废物 120m³，拆除违法建筑 2940 平方米，清除违规种植大棚 400 平方，清理拦河网、网箱、围网 32 处，抬网 26 个，疏浚河道 18.85km

全县饮用水水源地水质达标率 100%。PM2.5 均值同比下降 0.23%，空气质量显著改善，城区空气质量优良天数为 278，优良率为 76.4%。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 100%。

初步核算，全年全社会综合能源消费量（等价值） 75.62 万吨标准煤，增长 4.5%，单位 GDP 能耗 0.2436 吨标准煤/万元，下降 5.8%。

全年工矿商贸企业生产安全事故 0 起，死亡 0 人；各类生产安全事故 1 起，死亡 1 人；道路运输事故 4 起，死亡 4 人。

注：[1]公报中数据均为初步统计数。

[2]地区生产总值及各产业、行业增加值绝对数按现价计算，增长速度按可比价计算。根据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结果，对地区生产总值，三次产业增加值等相关指标的历史数据进行修订。

[3]国家统计局对三次产业和行业实行相对分离的划分标准，第一产业指农林牧渔业（不含农林牧渔服务业），第二产业指工业（不含开采辅助活动，金属制品、机械和设备修理业）和建筑业，第三产业指除第一产业、第二产业以外的其他行业。

[4]公报中部分农产品产量等指标，与上年不可比。

[5]恩格尔系数是指居民食品消费支出占全部消费性支出的比重，该数据来自于国家统计局宿州调查队。

[6]2021 年城镇/农村居民人均住房建筑面积因统计样本轮换调整，修订 2020 与 2021 年数。